

- 一、依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」暨幼兒教保及照顧服務實施準則規定，幼兒如需在園內服藥，需事先填妥託藥單，以落實託藥制度及提高用藥安全性。
- 二、若幼兒需在園服藥時，請確實填寫完整託藥單(務必簽名)，將託藥單(含處方籤或藥品藥袋)與一日份藥品及餵藥器具(如藥杯、空針等)放入託藥袋中，需冷藏請務必填寫清楚，交給班上導師，如發生任何副作用，立即連繫家長，討論後續處理程序。導師代為餵服之藥品，僅接受由醫療機構合格醫師開立處方籤的藥品，未經醫師開立之藥物、非當次開立的藥品及自行購買成藥，請勿帶至學校，例如：益生菌、保健食品…等。
- 三、幼兒生病請在家休息，若在園有發燒(額溫>37.5°C)情形，導師會立即連繫家長，**建議**帶回就醫並在家休息，退燒後 24 小時內沒有再發燒才可入園上課。
- 四、家長若未交『幼兒託藥單』給導師或託藥單若有填寫不清楚時，園方導師會連絡家長確定後才予餵食並請補填幼兒託藥單，若無聯繫到家長，恕導師無法在園協助幼兒服藥請見諒!
- 五、為顧及幼兒之身體健康，及避免將病菌傳染給其他幼兒(如：流行性感冒(含新冠)、腸病毒、諾羅及輪狀病毒、水痘、麻疹等)，請盡量讓身體不適的幼兒在家中休息，回復免疫力。
- 六、本託藥單為一式二聯複寫，第一聯由委託者存根(白)，第二聯由本園存查(紅)。
- 七、本委託本使用完畢後，可再與園方申請領用。

託藥的程序:請家長詳細填寫託藥本之內容。

疾病症狀、用藥藥量、用藥時間、注意事項、用藥日期、家長簽名。

餵藥時需注意的事項:

每次給藥前應三讀五對----

★三讀即是:取出藥袋核對託藥單、取出藥包或倒出藥水時、放回藥袋時。

★五對即是:幼兒對、藥物對、劑量對、時間對、途徑對。

備註:

1. 行政院衛生署建有「兒童就醫及用藥安全手冊」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撰「幼兒園食藥安全教育教材」。
2. 每學期初於親師座談會時向家長說明「託藥同意書」及「幼兒在園託藥規定」，並提供「幼兒託藥本」，讓家長於需要時使用。
3. 如需連續服藥可將日期填寫由服藥第一日至停藥日，以減少家長不便。
4. 家長若未交「幼兒託藥單」給老師，老師無法在園協助幼兒服藥請見諒!

附件:本園託藥及餵藥作業流程、安全餵藥步驟及注意事項各乙份。
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-家長委託餵藥應注意事項

學期初 簽署託藥同意書

基隆市立安心之幼兒園-本園/分班 託藥同意書

本人已詳讀園方之託藥同意書內容，並願意遵守相關規定：

1. 本園為確保幼兒用藥安全，如幼兒在園服藥時，請家長詳細並配合園內的託藥規定。
2. 為顧及幼兒用藥安全，教師只協助幼兒服用醫師處方藥物(託藥袋裡附上醫師處方籤或處方單)，不代教任何藥及併發藥品。
3. 請家長務必完整填寫「幼兒托藥單」並簽名，確認用藥細節，有確實註明幼兒姓名、處方日期、時間、用藥方法及注意事項，並將藥品及處方籤(或藥袋)交予班級教師，以便教師能協助幼兒正確用藥。
4. 確保用藥安全，本園委託藥單或無法辨識之個人藥品，經班級教師無法協助用藥。
5. 為避免幼兒忘記將藥物歸還回家，致幼兒中斷用藥，請家長帶當日藥單即可，勿將所有藥物全數帶來的兒童。
6. 教師僅受託協助家長協助幼兒服藥，有關藥物之副作用及不適症狀，家長應事先轉告醫師再轉告教師，園方不負任何醫療責任。
7. 幼兒若有發燒、嘔吐、泄瀉等交際狀況，請即時聯絡家長帶回，不代教任何送藥藥物，因此家長提供之聯絡電話，必須為白天可以聯絡到的電話，並請家長隨時保持電話暢通以利聯絡。

班 別：_____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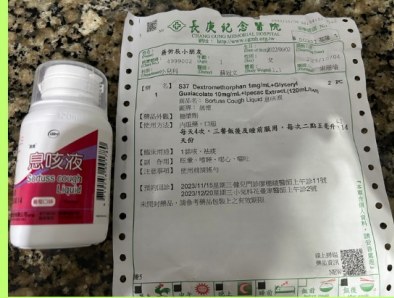
幼兒姓名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日 期：_____

學期間

藥袋或處方籤及藥品



填妥託藥單
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幼兒託藥單 1105000

班 級	姓 名
疾病症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感冒 (痰稠、流鼻涕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腸胃炎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
用藥藥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粉每次 () 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水每次 () CC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藥膏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
用藥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午餐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午餐後
注意事項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冷藏 (藥粉、藥水、兩者都要)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需事先搖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()
用藥日期	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，共計 日
家長簽名	
醫 藥 名	
備 註	
藥袋日期	

參考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編製「幼兒園食藥安全教育教材」11210制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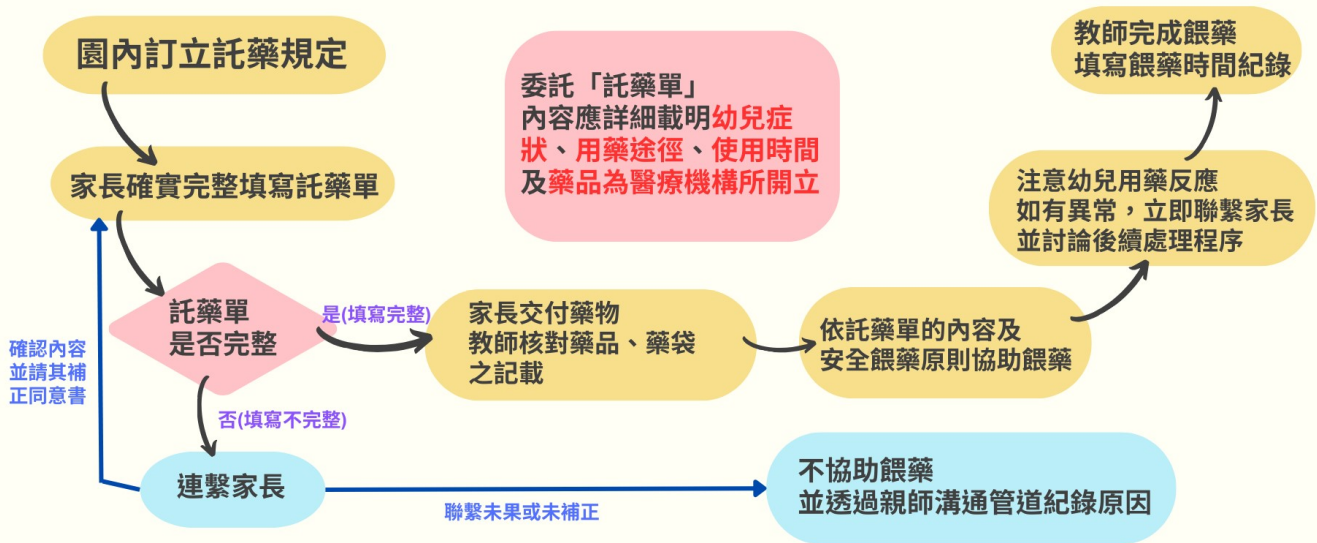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-家長委託餵藥應注意事項

請家長將託藥本、藥品及藥袋或處方籤
一同裝入託藥袋中



11210制定
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託藥及餵藥作業流程


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託藥及餵藥作業- 園方無法協助餵藥之狀況



1. 未經醫師開立之藥物（如：成藥、益生菌、保健食品……等）
2. 非當次開立藥品
3. 填寫內容不完整
4. 幼兒於園內有發燒情形，因發燒有高傳染疑慮，導師通知家長帶回就醫及在家休息。

請家長務必特別注意喔!!

基隆市立安心幼兒園**安全餵藥原則**-步驟及注意事項

步驟1

給藥前先洗手。

準備藥物時，必須先**核對**幼兒姓名、藥物名稱、劑量、給藥時間及途徑，並**確認**藥物為醫療機構所開立藥品。

步驟2

告知幼兒為何要服用這些藥物，**絕對不要將藥物當成糖果誘導**幼兒服用。

步驟3

對能接受吃藥且不抗拒的幼兒，可將藥物放入藥杯，再協助其服下並喝水。

遇到害怕吃藥的幼兒時，可直接以湯匙、口部藥水注射器、餵藥吸管或是餵藥空針給藥。

步驟4

無法自行服藥的幼兒，給藥時可將幼兒側抱於懷中，從嘴角兩側緩慢注入藥水。

建議採分段給藥，單次注入藥水不要大於1cc，看到幼兒吞下藥水後，再給第2次，以避免幼兒噎到。

步驟5

給藥後洗手。

參考教育部編製「幼兒園教保活動課程大綱-健康安全實用手冊」

11207制定